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于2010年6月23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清先生主持。经与会人员的充分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，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2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使用2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议案内容详见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刊登在2010年6月24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本届监事会拟提名郝清先生、曲震先生、唐应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（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）。

上述三位监事候选人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

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

具体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0年6月23日

附件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1、郝清先生，1964年2月生，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曾担任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、广东珠海高科技成果产业化示范基地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深圳清华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郝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2、曲震先生，1968年3月出生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现任兖矿集团投资管理公司财务部部长。曾任兖矿集团唐村实业公司会计中心副主任等职。

曲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3、唐应元先生，1953年12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深圳市计划局科长、经济计划干部培训中心副主任、社会发展处副处长、文教科处副处长、正处级调研员。现任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唐应元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